

保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保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18 年度 卫生计生防艾工作目标管理责任 考评结果的通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 2018 年度卫生计生防艾工作目标管理责任考评结果通报如下：

一、2018 年度卫生工作目标管理责任考评结果

昌宁县 97.5 分、腾冲市 96.48 分、龙陵县 95.68 分、隆阳区 93.99 分、施甸县 91.38 分。

二、2018 年度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考评结果

腾冲市 99.5 分、施甸县 97.3 分、隆阳区 95.3 分、龙陵县 95.3 分、昌宁县 94.3 分。

三、2018 年度防治艾滋病工作目标管理责任考评结果

腾冲市 99.72 分、昌宁县 99.44 分、龙陵县 99.38 分、施甸县 99.22 分、隆阳区 98.78 分。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以目标和问题为导向，进一步总

结工作经验，提升工作质量和水平，认真落实 2019 年卫生健康工作任务，持续推进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为实现保山现高质量跨越发展奠定坚实的健康基础。



保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4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